

107 年度推動廠房屋頂設置太陽光電

為配合政府政策，執行行政院核定之「太陽光電 2 年推動計畫」，以達成政府規劃 2025 年再生能源發電佔比 20%，其中太陽光電 2025 年規劃設置目標量達 20GW，強化推動屋頂型太陽光電，包括推動中央與地方公有屋頂、工廠屋頂、民宅/商用屋頂、農業設施結合設置太陽光電等。針對工廠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希冀至 117 年 6 月可推動 160MW，約可產生 20,000 萬度電，年減碳量可達到 10 萬 4 千公噸。本計畫將積極協助中央與縣市政府推動放寬建管法規，增加設置誘因，協助推動廠房設置太陽光電，讓企業為環保貢獻一份心力，不僅可讓廠房降溫達到節電效果，且在政府優惠購電的措施下，更可協助綠能發電並創造業外收益，塑造企業節能減碳、永續發展貢獻社會之形象。

105 年、106 年分別與工業局、科技部、加工出口管理處及縣市政府共同辦理推動陽光廠房，於所屬之工業區合計舉辦 20 多場次說明會，與會廠商反應熱烈，已充分廣宣政策宣導與太陽光電設置辦法之目的，並達成「太陽光電 2 年推動計畫」屋頂設置量之預定目標。因此，107 年將延續之前執行成效，並進一步深化協助推動工業局、科技部及加工出口管理處所屬區內工廠屋頂設置太陽光電，將針對其所屬之區內廠商進行工廠屋頂設置太陽光電之需求調查，並提供太陽光電設置評估、建管法規、安裝廠商等諮詢服務，並依工業局、科技部、加工出口管理處及縣市政府之需求，協助舉辦太陽光電設置座談會或說明會。

在此 懇請貴單位協助轉發「廠房屋頂設置太陽光電-需求調查表」(如附件)給所屬區內廠商填寫並回傳，以便提供後續太陽光電設置評估、建管法規、安裝廠商等諮詢服務，協力推展區內廠房屋頂設置太陽光電。感謝您！

- 合作推動單位：經濟部能源局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科技部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縣市政府
- 協辦單位：工業區管理處、各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科學工業園管理局、加工出口區管理分處、台灣太陽光電產業協會、中華民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商業同業公會
- 執行單位：經濟部能源局太陽光電推動計畫辦公室、工研院綠能所
- 洽詢專線：03-5914393 楊倉錄先生，Email：yangtl@itri.org.tw